



记忆中的那座空城

高2014届24班 李郭靖雯

东莞、西决、南音、北北、雪碧，对了，还有那个“外星人”——郑成功。在这场早已落幕的演出中，谢谢你们。

龙城是一个虚构出来的城市，却在你们的演绎下变得真实生动，充满生机。

记忆中的那座空城，也许是属于你们的。时光荏苒，过去的日子不再熠熠生辉，龙城落寞成了记忆中的空城，在埋葬你们故事的同时，也带走了我十七年的岁月。

Memory in the City of Dragon. 龙城记忆。

记忆中的你们，随性的东莞，和藹的西决，可爱的南音，是你们教会了我人间世事，是你们让我懂得了人间冷暖……

一袭红裙惹眼，风华万代无人敌。你的浅吟低唱，道尽人间苦难。你叛逆的性格，注定了一生的漂泊。从龙城到新加坡，再到纽约，一路上遇到的风景都未曾留下你的身影，因为注定漂泊的船只是没有港湾可以留得住的。这样的女人，注定会经历与凡人截然不同的生活。所以——东莞，你告诉我，是因为这样你就和“热带植物”方靖晖生了一个那样的郑成功，是因为这样你就把有关西决的身世那样轻易地透露，是因为这样你就可以在西决出事时这样淡然，是因为这样你就可以在得知江慧和方靖晖好之后表现平淡，你告诉我不是这样？比你优秀的人，瞧不起你；比你优秀的人，被踩在你的脚下。你永远都是那么盛气凌人。可是西决，西决能压得住你，对吗？你怕失去他，你甚至说出“他出狱后没人嫁他我嫁给他”这样的话！我读不清你们两个之间的关系，姐弟情？爱情？还是同情？我在想，当初是不是你出于一己之私，才将西决的身世点破。你把他推向了世界的某个角落，你不知道他有多孤单，你不知道他有多落寞，你不知道他以为自己就这样孤家寡

人，你不知道他还要装出一副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笑对大家……还是你明明知道，亲爱的东莞，你却还要这样做呢？你背叛了西决，你在后悔，你背叛了自己，奈何这龙城，这座空城，这世界得理不饶人呢？

温文尔雅，儒生气质。西决，虽然你是一位物理教师，但从内散发出一种儒生才会有气质。你知道那个“讲故事的人”她说什么吗？在她眼中，你是她的梦想，可在《南音》里她亲手把自己的梦想给捏碎了。我看到，听得到，也摸得到。因为你也是我的梦想啊，我的梦想开始发出窸窣窸窣的声音，然后轰然倒塌，我的梦想在我的心尖碎成一地琉璃，我的梦想把我的手指割破，我的梦想把我的方巾染红……西决，你说二年后以后，你会变成什么样啊？我觉得你还是那个儒雅的物理老师，还是那样稳重和敦厚，待人接物永远都会那么平和，你会在狱中看完自己想看的书，细细梳理自己走过的这二十多年。我仿佛看到你的笑容，你跟我说：“你猜对了。”说到底，西决，你有背叛过别人吗？一定没有，因为你背叛的就只有你自己啊！昭昭是一朵开在你的生命旅途上的曼珠沙华，今生今世绕不开。不仅仅因为你是老师，还因为你得知了自己的身世，想要转移自己的注意力。可是，我亲爱的西决，你一直都是孤单一人啊。你的姐姐，你的妹妹，你的三叔，你的三婶，他们都真切切地地在你生命中存在并发生发展直至你死去。你用你的善良构筑了一堵墙，墙里的你别想出去，墙外的人亦无法进来。你把自

己当成一只小舟，你把自己放逐在龙城这片说大不大、说小不小的海上，我，我们，都看得一清二楚。

动如脱兔，活泼可爱。南音，这是我对你的印象。尽管忘不了小镇的雪，忘不了与你的初次相遇，忘不了你为了和苏远智结婚去偷户口本的情景，忘不了你背叛他的事实……但是我还是认为你还是那个天真可爱，一辈子生活在哥哥姐姐庇护下的孩子。我以为你永远是个大家眼中可爱而又单纯“死兔子”，我以为在你的小镇，哪怕只有冬天，也会松柏长青，孩子们愉快地堆雪人、打雪仗。可是，不是，岁月驶过我们的时候，就一定会在我们的身上留下或深或浅的印记。你失去了至亲至爱，你以为既然西决都可以杀人，自己还有什么不能干呢？甚至，你可以把哥哥当做借口，和被受害人的弟弟陈迦南共度良宵。你背叛了西决，背叛了苏远智，更重要的是——你背叛了自己。但，我理解你的苦楚，你的委屈，因为你的小镇，是所有人的小镇。没有能够否定在你的生命深处，生长着这样一个小镇，那里静默，安然，却摆脱不了一丝一可怖。当无情的暴风雨袭来，谁有勇气去面对它，而不选择沉沦呢。

所有演出已经落幕，你，你们也经历了难以想象的磨难。我更愿意相信，这不是小说，而是发生在你们身上，最真实的事情。

哭只是因为笑得累了而已，难以令人信服的是我连场景音乐都没准备好，眼泪就夺眶身处我个人气象台的预料之外了。

日出东方而人于西极，最南的温暖也渐渐转寒，龙城内唯有向北才能见到一丝白昼。其实我明白的，他们只是想把最灿烂的留给北北，所以才沉睡去了。等到光芒再次完全笼罩这座城市，一切醒来的时候，西决就会回来。那时，东莞、西决、南音、北北……一切如初，一切安好。

而如光明未至黑暗依存，我会陪你们一起沉睡在这记忆中的空城。没什么大不了，最坏不过二十年。你说呢？

敖sir点评：

阅读是间接的经历，经历会获得能力。读这篇书评，是需要阅读好几本书的，还要认识一位新锐80后青春文学女作家李笛安。笛安用四年，写了一个围绕郑家的家庭故事。从这篇书评的文字中，我们可以体会到笛安的“龙城”系列作品很受欢迎。李郭靖雯同学沉浮于小说情节起伏中，为小说中人物的命运而感慨领悟。“我更愿意相信，这不是小说，而是发生在你们身上，最真实的事情。”也许，当我们修炼到“入得了书，出得了书”的时候，才真正成熟了。你说呢？



听听那声音
高2014届11班 孙阳明

姥爷的背斜靠在床头，双手交叉抱在脑后。本来高壮的姥爷身材顿时修长了许多，浑身有种慵懒惬意的休闲，可面部表情凝重，双眼紧闭仿佛逃避一切可看见的现实。

没有了那个大半辈子都躺在枕边的你，没有了那个病态的你每日定时的呻吟，没有了那个斤斤计较只考虑节约支出的你。你或许是解脱了，去到一个富足国度，没有病痛没有拖累，想象之中一切都是这么美好。姥爷或许这样想。

每日中午放学回家正赶上“新闻联播”，作为 CCTV1 忠实粉丝的姥爷必守在电视机前。“老原——老原——你快过来！”从卧室的床头传来姥姥的叫喊，她只是容姥爷把她推到客厅一块看电视。上看电视也不能闲着，“原头，你给我拉拉胳膊！”姥爷便满面红润地双手轻轻托起姥姥半瘫的那只手，紧接着“拉大锯，扯大锯，姥姥门前唱大戏”有规律地帮助姥姥康复锻炼。拉了两天后姥爷实际上已是汗流浹背了，脸也被胀得通红。医生说姥爷高血压肥胖不能剧烈运动。

之后，姥姥觉得这样扯破嗓子吼叫不是办法，姥爷便准备了一支长长的痒痒挠把子，允许姥姥有事敲床边的全木上海立柜。这样一来，姥姥要尿要拉要捏胳膊要揉腿脚拽手指都靠敲打声来唤姥爷。敲打声有时急促有时轻缓，当急促到每个敲击声都快连到一起的时候，姥爷提着沉沉的身子碎步小跑过去。那时姥爷身体很好，虽然很累，但每天也忙得快活。

就这样，日子就像手中沙，抓得越紧，它溜走得越快。它灰头土脸的，像是经历了几十年的摸爬滚打后遗留的印迹；它在前方张狂的大笑，似乎是在嘲笑你这一辈子的任劳任怨；它好像又快哭了，你的眼也湿了吗？

事后姥爷的老朋友范爷爷到家里做客，对姥爷说着些许宽慰的话，姥爷始终保持沉默，最后沉重地说了一句：她这些年也不容易。妈妈回忆道：20岁的时候姥爷还在外面读书，姥姥一个矮小弱不禁风的女人管理着家里屋外，拉扯着孩子长大，做了太多的零工，着实不易。

请珍惜身边的赞美声、呵斥声、喊叫声、打骂声，或许有一天它就再也不在。

敖sir点评：
这是一篇令人忍不住落泪的文章，于平凡中见真意。很欣赏这类平凡中蕴含真情实感的文章——平凡的话语，平凡的生活，平凡的点点滴滴。或许早已知道总有一天要离去，可这一天真的来到时，却仍然无法接受。再也听不见那或紧或慢的敲击声，仿佛心上一大块的牵挂都被带走了。孙则阳同学行文语言朴实，谋篇布局也无甚特别的规划，但这种朴实却最令人感动。

我去过很多城市，它们所谓美的地方都各有千秋，可惟一不足的是，大多数城市里已没有风。像西安这座四方城，让风像困兽在笼子里般，拘束而平静，或像上海那样高楼林立的城市，气流往往在其中打一个小旋儿，就消失了，简直教人憋闷得很。我所爱的，还是那城外的风。

城外的风，是爽利的。咸阳近郊处有渭河流过，仲夏夜晚的风从渭河面上吹来，那感受就像在满头大汗时将全身浸入凉爽的河水似的。这风让人跳动一天的心得以安抚，获得了一丝温暖。有时天空中还会升起一轮皓月，伴着沁人心脾的清风，真是令人感到美不胜收。无怪古人形容男女情爱时称之为“风月”，而非“花月”，“云月”。风带给人的感受自有那份爽朗，那份洒脱，那份痴心。它与温柔、明亮而圣洁的月构成绝妙的组合，岂不如此？

城外的风，是缠绵的。不同于河边的清凉，夏日麦田里的风则教人陶醉，大片的麦浪翻腾着，卷挟着一股暖烘烘的风将你

裹住。时光在此刻伫足，只有这或热烈拥抱住你的，或轻柔抚摸着你的风在提醒你：你依然在尘世间。风似乎揉合了那些麦子的清香、远处草地上青草和野花的幽香，将它们调和成一杯醇美的佳酿，邀你饮下。风像一位眉目恬静的女子，浅言喃语，眼神温柔而缠绵地立在那儿。忽然，她开口说话时轻吐的气息在你身旁回荡，她呵气如兰。这便让一个仿佛人画般的女子顿时有了生气，更加动人了。风便这样，它让我更加强烈地感受到美与真实。

但都是转瞬即逝，空留下寥寥数人沉浸的那最艳丽的一幕，让人默默回味。更重要的，她们积聚了太多的力量，猛然怒放，放得炽热，放得霸气，放得不可一世。

这就是另类紫菊，让人充满了太多梦幻，梦幻中点燃了历史。

记得有一个人爱菊花爱得难以割舍，可他不是陶渊明，他不在东篱下，不在如烟墟里，不在武陵桃源，更不在酒气与故纸中。他在沙场，在山顶，在高头大马上。他有的是金戈铁马，有的是天摇地动。他狂放，他把把大唐数百年江山从底下掀翻，他一手拈菊，一手提刀，他把大地搅得一片金黄。他叫黄巢。

他不是那只迷菊的隐逸文人。陶渊明要的是花形花色与花味，他要是的是花魂花魄与花神；陶渊明是田野上自恋的软软的文人，他是天地中铮铮的铁汉；陶渊明一生气就辞官归隐，他一动怒就朝代更替、日月无光。



城外风

高2015届5班 张思扬

时光在此刻伫足，只有这或热烈拥抱住你的，或轻柔抚摸着你的风在提醒你：你依然在尘世间。风似乎揉合了那些麦子的清香、远处草地上青草和野花的幽香，将它们调和成一杯醇美的佳酿，邀你饮下。风像一位眉目恬静的女子，浅言喃语，眼神温柔而缠绵地立在那儿。忽然，她开口说话时轻吐的气息在你身旁回荡，她呵气如兰。这便让一个仿佛人画般的女子顿时有了生气，更加动人了。风便这样，它让我更加强烈地感受到美与真实。

城外的风，是博大的。呼伦贝尔大草原上的风，是远远超出那些狭隘的小城市

的一望无际的草原上，一阵阵呼啸的大风刮过，驱赶得那些羊儿们四处移动。牧羊人宽大的袖袍在风中飞扬。张口便响起了大草原上的情歌，随着风传送到远处。我羡慕游牧民族的生活，像风一样行踪不定，像风一样洒脱不羁，我想，这便是风带给我们的真谛吧。

城外的风，生来便优于城内的风。不为其它，只因它们是自由的，更广阔的天地才是它们毕生的追求。它们是多变的，是最独特的。我想，人也应如此鲜明地活着吧。

敖sir点评：

没有风，是因为林立的高楼和四围的城墙。没有风，人就觉得“憋闷得很”。张思扬同学喜欢城外爽朗、缠绵、博大的城风外风，“因为它们自由的，更广阔的天地才是它们毕生的追求”。张思扬同学由此联想到“人也应如此鲜明地活着吧”。像城外风一样自由，小作者心有所思，笔有所写，下笔因思考而生花。

伏枥，志在千里”，毛泽东高唱过“自信人生二百年，会当击水三千里。”这些声音在太空中回荡，回荡了几千年。

不止一遍，面对菊花，他似乎有说不出的话：“飒飒西风满院栽，蕊寒香冷蝶难来。他年我若为青帝，报与桃花一处开。”

这诗是雅得傲慢，雅得冷艳，雅得让人难以接近。但细读罢，总觉得充盈着决心与力量，满院灿烂的菊光，让轻浮的蝴蝶闻见香也不敢来。因为是秋天，强劲的西风吹不使我沉郁，倒激起了无穷的战力。他真象是马上要奔腾的骏马，又象是手持短剑要踏上战场的斗士。那飒飒之风就如紧锣，如密鼓。

淡紫，代表梦幻，代表了沉郁与高贵，蕴含了力量，绷紧了张力。他才敢于与众不同，敢于更美。那种不服输不放弃的美，让人赞叹。她即使转瞬即逝也要留下最美时刻。

那沉郁的淡紫，淡紫的菊花，怒放的菊花。

敖sir点评：

有时候成长来自于思考。王舒愉同学关注到一株怒放的菊花，细致地描绘花型、花色、花瓣，联想到艳丽的烟花，联想到爱菊的黄帝。思路清晰，思考深幽。菊花素有花中君子之称，品菊就是品人生，品人品。“古人之观于天地、山川、草木、虫鱼、鸟兽，往往有得，以其求思之深而无不在也。”前人早已点明“求思之深而无不在”才是有所得的法门。王舒愉同学有一颗善感的心，这是很难能可贵的。处处皆学问，无字也是书。只要是有心人，看到哪里都能书写华章。